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9746
承辦人：黃懷禾
電話：02-23979298#526
E-Mail：hhhuang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1400246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D023891_1_05100526341.pdf、114D023891_2_05100526341.pdf、114D023891_3_05100526341.pdf、114D023891_4_05100526341.pdf)

主旨：考選部函送114年11月24日修正之「公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處理要點」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檢送原函及其附件影本，嗣後公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將依修正後要點規定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考選部114年11月24日選綜一字第1140004762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[含行政院秘書長,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直屬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人事室(均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2/05 10:16:06